

证券代码：300766

证券简称：每日互动

公告编号：2021-018

每日互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重要提示：

投资标的名称：成都市美幻科技有限公司

投资金额：人民币 1,500 万元

特别风险提示：本次投资运作可能会受到宏观经济、产业政策、行业周期与市场环境等多种外部因素的影响，进而投资收益不达预期等相关风险。

一、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概述

2021年2月9日，每日互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每日互动”）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以9票赞同、0票反对、0票弃权、2票回避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同意公司全资子公司杭州独角兽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杭州独角兽”）出资人民币1,500万元增资成都市美幻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成都美幻”），出资后持有成都美幻股权比例为3.0762%。因成都美幻的现有股东杭州花贝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杭州花贝”）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董事长兼总经理方毅控制的企业，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7.2.3条第（三）款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为公司关联人，故公司本次对外投资系与关联人共同投资，构成关联交易，关联董事方毅及其一致行动人沈欣回避表

决。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及独立意见。

该事项在董事会审批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批准，本次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或者重组上市，无需经过有关部门批准。

2021年2月9日，杭州独角兽在杭州与成都美幻及其他各方签署了《增资协议》。

二、交易各方介绍

（一）本轮投资方

1、本轮投资方一

名称：杭州独角兽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30106MA28T9WK8R

注册资本：500万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方毅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住所：浙江省杭州市西湖区三墩镇三墩街世创大厦105室

成立日期：2017年05月25日

经营范围：服务：网络信息技术、计算机软硬件的技术开发，电子商务技术的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成果转让，房地产中介服务，物业管理，实业投资、投资管理（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不得从事向公众融资存款、融资担保、代客户理财等金融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每日互动持股100%

实际控制人：方毅

与公司关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2、本轮投资方二

名称：OPPO 广东移动通信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419007480321175

注册资本：45,926.765465 万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金乐亲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住所：东莞市长安镇乌沙海滨路 18 号

成立日期：2003 年 04 月 11 日

经营范围：生产和销售：VCD 机，DVD 机，家用小电器，平板电视机，MP3 机，手机，无绳电话，各类通信终端设备，手机周边产品及零配件，手机饰品，平板电脑及其周边产品、零配件，第一类医疗器械，第二类医疗器械。电子产品贴片加工。从事电子产品和移动通信终端设备软、硬件的开发及相关配套服务，从事手机及其周边产品、配件的技术开发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涉限涉证及涉国家宏观调控行业除外，涉及配额许可证管理、专项规定管理的按有关规定办理）。（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广东欧加控股有限公司持股 100%

实际控制人：陈明永

与公司关系：OPPO 广东移动通信有限公司与公司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 5%以上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经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http://zxgk.court.gov.cn/>) 查询，OPPO 广东移动通信有限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3、投资方三

姓名：任峻峰

身份证号：310109*****

与公司关系：任峻峰先生与公司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持股 5%以上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经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http://zxgk.court.gov.cn/>) 查询, 任峻峰先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二) 现有股东

1、现有股东一

姓名: 王曦

身份证号: 330106*****

与公司关系: 王曦先生与公司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 5%以上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经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http://zxgk.court.gov.cn/>) 查询, 王曦先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2、现有股东二

姓名: 王建平

身份证号: 330106*****

与公司关系: 王建平先生与公司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 5%以上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经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http://zxgk.court.gov.cn/>) 查询, 王建平先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3、现有股东三

姓名: 王俊

身份证号: 612129*****

与公司关系: 王俊先生与公司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 5%以上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经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http://zxgk.court.gov.cn/>) 查询, 王俊先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4、现有股东四

姓名：戴爱秋

身份证号：330124*****

与公司关系：戴爱秋女士与公司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 5%以上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经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http://zxgk.court.gov.cn/>) 查询，戴爱秋女士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5、现有股东五

姓名：徐建军

身份证号：511126*****

与公司关系：徐建军先生与公司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 5%以上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经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http://zxgk.court.gov.cn/>) 查询，徐建军先生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6、现有股东六

名称：成都美幻泽众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0100MA6A9DUQ5M

执行事务合伙人：王曦

企业性质：有限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中国（四川）自由贸易试验区成都高新区世纪城南路 599 号 D 区 6 栋 17 层

成立日期：2018 年 08 月 22 日

经营范围：计算机软硬件研发、销售及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转让；计算机系统集成；通讯设备的研发、销售及技术服务；地震服务；

企业管理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合伙人结构：

普通合伙人名称	出资数额（万元）	出资比例（%）
王曦	94.002	34.8156
有限合伙人名称	出资数额（万元）	出资比例（%）
伍良燕	18.27	6.7667
黄晓瑞	1.32	0.4889
王涛	3	1.1111
周与然	25.29	9.3667
徐志侃	22.28	8.2519
徐兰丹	16.71	6.1889
胡小凯	5.56	2.0593
沈哮江	13.095	4.8500
张良凯	5.913	2.1900
张仲	5.57	2.0630
李晋	32.77	12.1370
田松	6.56	2.4296
程林	9.83	3.6407
张小灵	9.83	3.6407

实际控制人：王曦

与公司关系：成都美幻泽众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5%以上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经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查询，成都美幻泽众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7、现有股东七

名称：成都美幻润众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0100MA674Q023G

执行事务合伙人：王暉

企业性质：有限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中国（四川）自由贸易试验区成都高新世纪城南路599号D区6栋17层

成立日期：2018年08月23日

经营范围：计算机软硬件研发、销售及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技术转让；计算机系统集成；通讯设备（不含无线广播电视发射及卫星地面接收设备）的研发、销售及技术服务；地震服务；企业管理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合伙人结构：

普通合伙人名称	出资数额（万元）	出资比例（%）
王暉	50	34.9650
有限合伙人名称	出资数额（万元）	出资比例（%）
李超	33	23.0769
熊发旺	15	10.4895
徐小云	10	6.9930
刘志平	5	3.4965
吴晓勇	5	3.4965
王昊	4	2.7972
王助文	3	2.0979
万有德	3	2.0979
欧垫竹	4.793	3.3517
王江	3	2.0979
张良凯	7.207	5.0399

实际控制人：王暉

与公司关系：成都美幻润众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与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5%以上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经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http://zxgk.court.gov.cn/>) 查询，成都美幻润众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8、现有股东八

名称：四川宏义嘉华实业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510104MA6CP2N906

注册资本：100,000 万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刘峙宏

企业性质：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成都市锦江区锦逸路 97 号 C3 栋一层 1-9 号

成立日期：2017 年 04 月 27 日

经营范围：商务信息咨询、科技技术推广；房地产开发、房地产中介服务、物业管理、建筑装饰装修工程；货运代理、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品）、人力装卸服务、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计算机软硬件批发与零售；广告设计制作代理发布、货物及技术进出口；园林绿化工程、电信工程、防水工程、建筑智能化工程、机电安装工程、安防工程、城市及道路照明工程、楼宇智能化工程、消防设施工程、公路工程、市政公用工程、土石方工程、房屋建筑工程、暖通工程、工程设计；生物技术推广及服务；新材料技术推广、节能技术推广；环保工程、环保工程技术咨询、技术服务；土地整理。（以上经营范围不含国家法律、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禁止或限制的项目，依法须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出资数额（万元）	出资比例（%）
宏义实业集团有限公司	52,000	52
四川省达县华夏实业有限责任公司	25,000	25
四川科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20,000	20

四川嘉阳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000	3
---------------	-------	---

实际控制人：刘峙宏

与公司关系：四川宏义嘉华实业有限公司与公司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 5%以上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经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http://zxgk.court.gov.cn/>) 查询，四川宏义嘉华实业有限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9、现有股东九

名称：合创新业（北京）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053355828235

注册资本：2,000 万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杜婷婷

企业性质：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住所：北京市朝阳区双桥中路 102 楼 3 层 351

成立日期：2015 年 04 月 10 日

经营范围：物业管理；技术推广服务；企业管理咨询；会议服务；承办展览展示活动；软件开发；销售计算机、软件及辅助设备。（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股东名称	出资数额（万元）	出资比例（%）
杜婷婷	1,000	50
殷斌	1,000	50

实际控制人：杜婷婷、殷斌

与公司关系：合创新业（北京）科技服务有限公司与公司及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持股 5%以上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

经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http://zxgk.court.gov.cn/>) 查询, 合
创新业(北京)科技服务有限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10、现有股东十

名称: 杭州花贝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110341849280H

执行事务合伙人: 杭州华旦丹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企业性质: 有限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 浙江省杭州市余杭区仓前街道良睦路 1399 号 20 号
楼 2002 室

成立日期: 2015 年 06 月 09 日

经营范围: 投资管理、投资咨询(未经金融等监管部门批准, 不得
从事向公众融资存款、融资担保、代客理财等金融服务)

合伙人结构:

普通合伙人名称	出资数额(万元)	出资比例(%)
杭州华旦丹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	0.0333
有限合伙人名称	出资数额(万元)	出资比例(%)
杭州立元创业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500	16.6611
徐彩俊	500	16.6611
黄如群	100	3.3322
王文哲	100	3.3322
徐素萍	200	6.6644
程春艳	200	6.6644
田元	100	3.3322
毛新民	100	3.3322
张鹏	100	3.3322
彭炫皓	200	6.6644
李宏伟	100	3.3322
周好俊	300	9.9967

潘朕	250	8.3306
刘进学	250	8.3306

实际控制人：方毅。

主要业务：杭州花贝为杭州华旦丹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旦丹阳”）旗下私募基金。华旦丹阳致力于成为天使投资基金的优秀管理者，自2011年起进行移动互联网天使投资，深耕浙大创业群体，深入杭州互联网业界，背靠梦想小镇湾西加速器（国家级众创空间）及浙大元空间（首个浙大校内创业孵化器）发掘优质项目，在项目发展初期进行投资，帮助投资企业快速成长。

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人民币元

科目	2020年12月31日
净资产	26,899,902.61
科目	2020年1-12月
营业收入	0
净利润	-1,593,816.34

备注：上述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与公司关联关系：杭州花贝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公司实际控制人、持股5%以上的股东、董事长兼总经理方毅控制的企业，为公司关联人，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7.2.3条第（三）款规定的关联关系情形。

经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查询，杭州花贝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投资标的的基本情况

（一）标的公司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成都市美幻科技有限公司

社会统一信用代码：91510100677162685M

注册资本：1,310.5882 万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王曦

企业性质：其他有限责任公司

住所：中国（四川）自由贸易试验区成都高新区世纪城南路 599 号
天府软件园 D 区 6 栋 17 层

成立日期：2008 年 07 月 08 日

经营范围：计算机软硬件、电子产品的研发、生产（工业行业另设分支机构经营或另择经营场地经营）、销售及技术服务、技术咨询；计算机系统集成；通讯设备的研发、销售（不含无线电广播电视发射设备及卫星地面接收设备）及技术服务；地震服务；货物进出口及技术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经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http://zxgk.court.gov.cn/>）查询，成都市美幻科技有限公司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二）标的公司主营业务

成都美幻专注于灾害预警技术研发、成果转化及应用。从地震预警延伸到多灾种预警，整合天、空、地、地下传感器数据，实现多灾种、全区域、全渠道的灾害预警服务能力，探索灾害预警技术方案、标准体系、管理机制，对我国、乃至全球提供灾害预警服务。

（三）主要财务指标

单位：人民币元

科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资产总额	75,703,881.84
负债总额	10,678,401.33
净资产	65,025,480.51
科目	2020 年 1-12 月
营业收入	40,710,227.05
净利润	7,575,705.67

备注：上述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四）增资前后股权结构变化

本次增资前，成都美幻经工商登记的股权结构如下：

序号	股东	认缴注册资本出资额 (万元)	股权比例
1	王建平	78.7000	6.00%
2	戴爱秋	88.2000	6.73%
3	王暉	401.1000	30.61%
4	王俊	36.0000	2.75%
5	成都美幻泽众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70.0000	20.60%
6	成都美幻润众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43.0000	10.91%
7	杭州花贝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2.0000	2.44%
8	合创新业（北京）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32.0000	2.44%
9	徐建军	33.0000	2.52%
10	四川宏义嘉华实业有限公司	196.5882	15.00%
	合计	1310.5882	100.00%

增资完成后，成都美幻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430.9010 万元，实际控制人仍为王暉。其各股东的出资额及其实际持有的股权比例如下：

序号	股东	认缴注册资本出资额 (万元)	股权比例
1	王暉	401.1000	28.0313%
2	王建平	78.7000	5.5000%
3	王俊	36.0000	2.5159%
4	戴爱秋	88.2000	6.1639%
5	徐建军	33.0000	2.3062%
6	成都美幻泽众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70.0000	18.8692%
7	成都美幻润众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43.0000	9.9937%
8	合创新业（北京）科技服务有限公司	32.0000	2.2364%
9	杭州花贝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32.0000	2.2364%
10	四川宏义嘉华实业有限公司	196.5882	13.7388%
11	杭州独角兽科技有限公司	44.0169	3.0762%

12	任峻峰	17.6067	1.2305%
13	OPPO 广东移动通信有限公司	58.6892	4.1016%
合计		1430.9010	100.0000%

（五）出资来源

本次增资的资金来源为杭州独角兽、OPPO 投资、任峻峰的自有资金。

四、定价依据

成都美幻是一家多灾害预警大数据公司。产品从地震预警延伸到多灾种预警，整合天、空、地、地下传感器数据，实现多灾种、全区域、全渠道的灾害预警功能。成都美幻同时探索灾害预警技术方案、标准体系、管理机制，面向我国、乃至全球提供灾害预警系统服务。自设立以来，成都美幻已与多个大型渠道商，如：手机厂、智能设备公司、APP、电视厂等，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打造了客户信赖的产品服务体系；同时拥有一支在数据科学、人工智能等领域具备丰富的理论和实践经验的核心管理团队。成都美幻在过去 12 年准确预警了 100 余次自然灾害，树立了可靠的品牌形象。

本次投资完成后，成都美幻核心团队将持续保持稳定，依托已建立起的渠道资源和品牌影响力，同时有效借助每日互动所拥有的相关技术与资源优势，不断拓展面向市场的多灾种预警产品与服务，进一步提升可持续发展能力和核心竞争力。

综上，董事会认为：本次交易遵循自愿、平等、互惠互利、公平公正的原则，根据成都美幻现有业务规模、发展潜力及行业未来增长趋势，经各方协商一致同意给予符合市场水平的合理估值，最终确定增资取得成都美幻 3.0762% 股权的支付对价为人民币 1,500 万元，本次增资的成

都美幻投后估值为 4.8762 亿元人民币。本次交易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五、投资协议的主要内容

（一）协议主体

- 1、成都市美幻科技有限公司；
- 2、杭州独角兽科技有限公司；
- 3、任峻峰；
- 4、OPPO 广东移动通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OPPO 投资”，OPPO 投资、任峻峰与杭州独角兽合称“本轮投资方”或“B 轮投资方”）；
- 5、王暉（亦称“创始股东”）；
- 6、戴爱秋；
- 7、王建平；
- 8、成都美幻泽众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美幻泽众”）；
- 9、成都美幻润众科技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以下简称“美幻润众”）；
- 10、王俊（王暉、戴爱秋、王建平、王俊、美幻泽众、美幻润众合称“团队股东”）；
- 11、徐建军；
- 12、合创新业（北京）科技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合创新业”）；
- 13、杭州花贝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杭州花贝”与合创新业合称“天使轮投资方”）；
- 14、四川宏义嘉华实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宏义嘉华”或“A 轮投资方”）；

团队股东、徐建军、天使轮投资方、A 轮投资方合称为“现有股东”。

（二）本次增资情况

杭州独角兽、OPPO 投资和任峻峰将以投前估值 4.4662 亿对成都美幻进行投资，其中杭州独角兽拟定投资人民币 1,500 万，OPPO 投资拟定投资人民币 2,000 万，任峻峰拟定投资人民币 600 万，出资方式为货币出资。成都美幻拟将其注册资本从人民币 1,310.5882 万元增加至人民币 1,430.9010 万元，新增注册资本人民币 120.3128 万元，应全部由杭州独角兽、OPPO 投资、任峻峰认缴，本次增资的投前估值为人民币 4.4662 亿，投后估值为 4.8762 亿元人民币。现有股东已经以书面方式同意放弃行使针对本次增资所涉成都美幻新增注册资本的优先认购权或其他对本次增资构成障碍的优先性权利。

（三）投资款的缴付与股权交割

1、杭州独角兽缴付的全部出资中的人民币 44.0169 万元的款项应计入公司的注册资本，作为其缴付的新增出资额；剩余人民币 1,455.9831 万元的款项应计入公司的资本公积；任峻峰缴付的全部出资中的人民币 17.6067 万元的款项应计入公司的注册资本，作为其缴付的新增出资额；剩余人民币 582.3933 万元的款项应计入公司的资本公积；OPPO 投资缴付的全部出资中的人民币 58.6892 万元的款项应计入公司的注册资本，作为其缴付的新增出资额；剩余人民币 1,941.3108 万元的款项应计入公司的资本公积。

2、在本协议交割条件均得到满足之日起的 15 个工作日内，各本轮投资方应向成都美幻指定账户支付其各自全部应支付的投资款。

3、在交割日当天，成都美幻应向本轮投资方出具一份由成都美幻法定代表人签字并加盖成都美幻公章的证明本次增资完成的出资证明书和股东名册。

（四）过渡期承诺

在自本协议签署之日起至登记备案完成日为止的期间（“过渡期”）内，成都美幻、创始股东应当促使并确保，成都美幻遵守协议约定的保持正常及持续的业务经营等相关承诺。

除成都美幻日常经营所需的正常资金往来之外，创始股东承诺过渡期内不存在其和成都美幻之间的任何债权债务关系，如有未披露或经本轮投资方另行认可的债务或类似担保责任，则应当由创始股东自行承担；如因此导致对成都美幻或本轮投资方产生损失或损害的，则创始股东承担相应的赔偿或补偿责任。

（五）董事会组成安排

成都美幻的董事会由 7 名董事组成，杭州独角兽和任峻峰联合指派 1 名董事，OPPO 投资指派 1 名董事，宏义嘉华指派 1 名董事；创始股东与其他股东合计指派不超过 4 名董事；如成都美幻本轮融资后续引入其他战略投资方，且该战略投资方有权指派 1 名董事，则王暉有权相应增加指派 1 名董事，董事会席位将从 7 名董事增加至 9 名董事。

（六）优先认购权

本轮投资方、A 轮投资方（“第一优先股东”）有权在成都美幻合格的首次公开发行之之前，就成都美幻的新增注册资本（包括任何可以转换为成都美幻注册资本的权利），按照本协议定优先于第三方以及 A 轮投资方之前的其他股东，按其届时在公司的相对持股比例行使优先认购权。若在本轮增资方、A 轮投资方按照协议规定认购新增注册资本程序履行完毕后仍有剩余的拟新增注册资本未被认购，则已行使优先认购权的第一优先股东及其他股东有权按照协议规定认购剩余拟新增注册资本。

投资方有权自行决定将其上述优先认购权项下可以认购的成都美幻股权份额，交由投资方指定的关联方，或者投资方的有限合伙人/股东及关联方进行行使。

（七）反摊薄条款

在成都美幻拟增加注册资本的情况下，除非经投资方事先书面同意，则每 1 元新增注册资本的认购价格（以下简称“每股新价格”）不得低于适用于该投资方认购公司新增股权时的每股原价格（按该投资方的实际投资额除以其获得相应公司增发给该投资方的注册资本为准）。如果每股新价格低于该投资方的每股原价格（该等融资，以下简称“低价融资”），则该投资方有权要求按“完全棘轮”的方式调整其每股原价格至低价融资的每股新价格并获得相应的股权，以弥补其因为低价融资导致的股权稀释。

（八）优先购买权

本轮投资方、A 轮投资方享有优先购买全部（或任何部分）待售股权的权利（“第一优先购买权”）。在本轮增资方、A 轮投资方按照协议规定行使第一优先购买权的程序履行完毕后仍有剩余的待售股权未被认购，则已行使第一优先购买权的第一优先股东及其他股东有权按照协议规定购买剩余待售股权。

（九）回购权

如发生以下任一事件：(i) 在任何情况下，目标公司未能在 2023 年 12 月 31 日前实现合格 IPO，(ii) 创始股东或者集团公司严重违反交易文件的相关约定，且经本轮投资方书面通知后 30 日内未能予以有效补救的，(iii) 成都美幻经营状况发生或经合理预见可能发生重大不利变化（包括但不限于有关政府部门出台的政策对目标公司主营业务产生重大不利影响），(iv) 创始股东出现重大个人诚信问题或欺诈行为，包括

但不限于创始股东或公司管理层挪用集团公司资金、集团公司出现投资方不知情的重大账外现金销售收入、因创始股东故意造成的重大的内部控制漏洞等，(v) 未经本轮投资方同意，集团公司停止或改变其主营业务；或集团公司所拥有的或使用的任何知识产权侵犯第三方的知识产权，或因此与第三方存在权属争议，导致集团公司经营受到重大影响（或其独立性受到上市监管部门质疑），(vi) 成都美幻其他股东要求行使其享有的回购权或赎回权；本轮投资方有权在此后的任何时间向成都美幻和/或创始股东发出书面通知，要求成都美幻和/或创始股东按照约定价格回购本轮投资方所持有的成都美幻的全部或部分股权。

“合格 IPO”指成都美幻在中国境内证券交易 A 股市场或本轮投资方认可的其他证券交易市场公开发行并上市，且上市时非公开发行部分市值超过人民币 40 亿元。为免疑义，成都美幻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新三板）挂牌不属于合格 IPO。

（十）优先清算权

若成都美幻发生任何清算、解散或终止情形，对于成都美幻的资产进行处分所得的收益在根据适用法律规定支付清算费用、职工工资、社会保险费用和法定补偿金，缴纳所欠税款，偿还成都美幻债务后的剩余财产（“可分配清算财产”），应当按照如下顺序进行分配：

1、B 轮投资方有权优先于 B 轮投资方之前的股东获得清算分配金额（“B 轮投资方优先清算款项”）；如成都美幻资产不足以向全部 B 轮投资方进行分配的，则应当以 B 轮投资方应得的优先清算款项比例进行分配；

2、此后，A 轮投资方有权优先于 A 轮投资方之前的股东获得清算分配金额（“A 轮投资方优先清算款项”，与 B 轮投资方优先清算款项，合称为“投资方优先清算款项”）；

3、在上述投资方优先清算款项全部分配完毕后，如仍有剩余资产，则天使投资方、团队股东有权获得清算分配金额（“其他股东清算款项”，与投资方优先清算款项合称为“股东优先清算款项”）；

4、最后，在足额支付前述的费用和股东优先清算款项之后，如还有任何剩余的公司财产，则在成都美幻全体股东按其届时所持有成都美幻股权比例对剩余财产进行分配。

（十一）优先分红权

在遵守协议相关规定的前提下，成都美幻的所有税后利润在提取法定公积金、任意公积金后，可以根据股东会决议决定是否进行分配。股东会决议决定分配利润或股息的，成都美幻各股东应按其实缴出资比例分配利润，除非且直至首先向本轮投资方及A轮投资方全额支付了其应分配利润，否则成都美幻不得向其他股东支付或宣布任何股息、红利或进行其他权益分配，包括但不限于现金、分配集团公司非现金形式的任何财产、资产或发行公司股本等形式。

（十二）违约责任

本协议签署后，任何一方在本协议项下作出的重大声明和保证是不真实、不正确、或具有误导性的，或其未能按本协议的规定履行其重大义务，且其未能在收到任何其他一方书面通知之日起10日内予以纠正，则构成对本协议的违约（该方为“违约方”）。违约方应赔偿因其违约而造成的其他各方的全部损失。

（十三）协议的生效条件

本协议自各方签署之日起生效。

六、涉及关联交易的其他安排

本次全资子公司对外投资构成关联交易，不涉及人员安置、土地租赁等问题。交易完成后，公司会持续关注可能产生的关联交易等情形，如有相关情形出现，公司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等相关义务。

七、本次投资的目的、对公司的影响以及存在的风险

（一）本次投资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作为专业的数据智能服务商，秉承“数据让产业更智能”的理念，以数据技术为引擎，为多行业提供大数据解决方案，致力于构建数据智能新生态。但大数据在垂直领域的变现，不仅依赖于强大的数据能力，更离不开特定领域的专业知识和行业积累。在多灾害预警领域，凭借海量的人时空数据资源积累、成熟的数据建模能力，每日互动将为合作伙伴持续输出“数据中间件”。

成都美幻科技在多灾害预警，尤其是在地震预警方面专业技术全球领先，大数据产品线成熟，合作商覆盖手机、APP、智能设备、电视等各个渠道。从 2008 年至今，成都美幻与各市县应急部门（地震部门）联合建成了延伸至 31 个省（市、自治区）的全球最大地震预警网，地震预警监测台站增至 6300 余个，覆盖面积 220 万平方公里，覆盖我国地震区人口 90%（6.6 亿人）。成都美幻累计成功预警了 100 余次的自然灾害包括 57 次破坏性地震，50 余次滑坡、泥石流、沉降、山洪、山火等，是每日互动绝佳的垂直行业战略合作伙伴。

通过此次投资，公司将整合人时空数据，结合成都美幻的现有渠道以及产品体系，共同打造多灾种预警平台。本次交易将充分利用双方资源优势，推动面向全社会的灾害预警整体化解决方案持续完善与优化，帮助政府企业更好地预知灾害、防范灾害。

本次公司投资成都美幻，能够与公司现有业务形成有效资源协同，符合公司大数据产业发展战略，有利于加快公司在多灾种领域的拓展步伐，进一步实现公司持续、健康、快速发展。本次交易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公司预计本次投资对公司 2021 年的业绩不产生重大影响。更多的协同共振作用将在未来释放。

（二）存在的风险

本次投资运作可能会受到宏观经济、产业政策、行业周期与市场环境等多种外部因素的影响，进而投资收益不达预期等相关风险。

为控制上述风险，公司将密切关注国家的相关政策法规和标的公司经营情况，公司将根据项目后续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八、当年年初至披露日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年初至披露日，公司与杭州花贝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及其控制的企业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为 0 元。

九、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一）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

本次全资子公司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事项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每日互动股份有限公司章程》《每日互动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决策制度》的有关规定。本次关联交易遵循自愿、平等、互惠互利、公平公允的原则，定价符合市场水平的合理估值，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因此，我们一致同意将本次投资事项提交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

会议审议。

（二）独立意见

关于全资子公司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事项，在听取了公司管理层的汇报并认真审阅了相关材料后，我们认为本次全资子公司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事项，符合公司长远发展规划，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本次交易遵循自愿、公平合理、协商一致的原则，不存在损害上市公司及其他中小股东合法利益的情形。在董事会表决过程中，关联董事回避了表决，其他董事审议通过了该项议案，表决程序合法有效。综上，我们一致同意本次全资子公司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事项。

十、中介机构意见

经核查，保荐机构认为：公司本次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事项已经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已审议通过，关联董事进行了回避表决。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交易事项进行了事前确认，并发表了独立意见。本次交易审议程序符合《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本次交易价格由各方遵循自愿协商、公平合理原则，共同协商确定，有利于提高公司未来收益。保荐机构对每日互动本次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事项无异议。

十一、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对全资子公司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事前认可意见；
- 4、独立董事关于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5、东方证券承销保荐有限公司关于每日互动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核查意见。

特此公告。

每日互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1年2月10日